

# 共赴植树之约 种下绿色希望

阳春三月,草长莺飞,又到了播种新绿的季节。今年是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44周年,3月12日是第47个中国植树节。

去年我市开展线上线下义务植树活动85场次,1.8万人次参加义务植树劳动。全市累计完成造林总面积1.9万亩,森林抚育面积2.01万亩,新建、改造提升省级绿美村庄24个。2025年,全市计划完成造林绿化1.6万亩,新建、改造提升省级绿美村庄23个。

植树节前后,市民朋友可自行前往当地政府公布的义务植树尽责点植树,也可以通过造林绿化、抚育管护、认种认养、志愿服务等多种方式履职尽责,为美丽镇江建设贡献一份力量。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的实施办法》的要求,凡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11岁至60岁,女11岁至55岁,除丧失劳动能力者外,均应承担义务植树任务,每人每年植树3-5株。

依据《全民义务植树尽责形式管理办法(试行)》,公民可以选择8类形式参与尽责。

## 8种义务植树尽责形式你知道吗?

### 1 造林绿化

直接参加乔、灌木栽植育苗、栽植全部或部分过程的劳动尽责形式。



### 2 抚育管护

直接参加对现有乔、灌木栽植除草、浇水、松土施肥、有害生物防治、整枝修剪、间伐等抚育管护活动全部或部分过程的劳动尽责形式。



### 3 自然保护

按有关规范要求,身体力行参加保护生物多样性、野生动物栖息地、修复退化或受损土地自然生态功能的全部或部分过程的劳动尽责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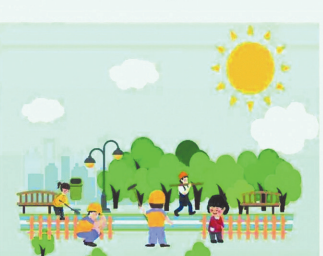
### 4 认种认养

通过直接投工投劳或捐资代劳,在指定地点新建乔、灌木栽植或指定乔、灌木栽植进行冠名或非冠名养护的尽责形式。



### 5 设施修建

在技术人员指导下,修建森林作业道、森林防火带、森林公园步道、绿地灌溉(排涝)渠道,以及各类绿地灌溉、服务、管理设施等全部或部分过程的劳动尽责形式。



### 6 捐资捐物

自愿向合法公募组织捐赠资金用于国土绿化,或捐赠当地国土绿化急需物资的尽责形式。



### 7 志愿服务

自愿参加国土绿化公益宣传活动,或按有关要求提供与国土绿化相关的普及推广、培训指导、公益活动组织管理等志愿服务的尽责形式。



### 8 其他

其他与国土绿化相关的劳动或贡献,折算标准由省级绿化委员会结合当地实际,依法自行规定。



植树造林 绿化家园 播撒绿意 育林培春

## 保护引领出实招 绿色为底展新颜

**统筹抓好深化改革与激发活力。**多措并举,持续推进做实林长制。市级总林长率先示范引领,带头履职尽责,马明龙书记、徐曙海市长联合签发镇江市总林长令《关于推进新时代林业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动员令》,为全市深化林长制改革指明方向。马明龙书记、徐曙海市长带头巡林调研林业工作,各级林长履职尽责,深入责任区域开展巡林210余人次。市政府专题召开全市林长制工作会议,部署林长制年度重点工作。全市创新打造了8个林长制主题公园,依托主题公园组织宣传活动20余次。试点先行,巩固深化集体林权改革。推选句容茅山风景区管委会马埂村、下蜀镇空青村作为深化集体林权改革试点村,试点单位先行先试,积极探索可复制、可推广、可示范的改革经验做法,试点工作得到省林业局肯定,试点成效在省林业局、国家林草局网站予以报道。

**统筹抓好规模增长与质量提升。**国土绿化增质效,2024年全市累计完成造林总面积1.9万亩;新造长江沿岸景观防护林334.6亩,实施森林质量提升506.7亩;实施退化林修复和低效林改造7612亩,森林抚育面积2.01万亩。倡导全民义务植树,开展线上线下义务植树活动85场次,1.8万人次参加义务植树劳动。村庄绿化提质,全市新建、改造提升省级绿美村庄24个。森林步道健身,韦岗高骊山森林步道、宝华山森林步道、仑山湖高骊山森林步道被列入2024年度省级森林步道(省级民生实事)建设项目,3条步道均已完主体步道建设,让社会公众可以更好地亲近大自然,畅享绿色森林带来的生态福利。

**统筹抓好预防为先与灾害治理。**防患未“燃”,绷紧森林防火“责任弦”。排查整改火灾隐患80余处,制止违规用火28起,发送整改通知书11份。森林防火形势保持稳定向好态势,森林火灾年控制率在1.2公顷/次以下、受害率在0.3‰以下,全市已连续17年没有发生较大及以上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件。科学防控,打好生物安全“攻坚战”。2024年全市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19.3568万亩,监测覆盖率达99.23%,成灾率17.89%,无公害防治率

94.89%,全市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和病死树数量已实现连续16年“双下降”,全面完成了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年度防治任务。

**统筹抓好资源保护与保障发展。**实施“五个强化”:一是强化林地资源保护管理,依法依规开展林木采伐,使用林地审核审批,未出现违法违规审核审批现象。二是强化湿地资源保护管理,各市(区)共上报完成湿地修复1106亩,新建湿地保护小区5个,新增湿地保护面积537公顷。三是强化自然保护地管理,编制完成《镇江长江豚类省级自然保护区周边生态空间保护与利用研究》,推进镇江长江豚类省级自然保护区江豚观测平台建设。四是强化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开展古树名木普查,市住建局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普查古树共计558株(含古树群1个6株)、名木11株;强化古树名木抢救复壮,重点对句容、丹阳、丹徒等17株古树名木进行了保护复壮。五是强化野生动物保护管理,开展“清风行动2024”“网盾行动2024”等,重点打击野生动物非法贸易活动和非法猎捕;做好野生动物收容救护,累计救护陆生野生动物437只。做到“两个保障”:一是用林保障到位,审核上报使用林地项目36批次41.7095公顷,重点保障了扬溧高速公路改扩建、输变电线路工程、练湖水环境整治等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民生项目及苏南储备库建设等重大产业项目。二是服务保障到位,推动用地用林联合审批,指导做好用地用林并联审查前期工作,为下一步林地权限委托或下放做好承接。

**统筹抓好特色产业与产业发展。**壮大林业龙头企业,进一步推动木材加工企业向规模化、集团化、国际化迈进,全市现有国家级林业龙头企业1家、省级龙头企业3家。推动林草特色产业,加强4个林木良种基地、1个种质资源库、1个保障性苗圃和27个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建设和管理,积极推进特色经济林、林下经济、生态旅游等特色林草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增产增收,助力乡村振兴。打造森林旅游产业,依托林业资源大力发展观光旅游与休闲康养产业,形成了句容樱花节、郁金香节、伏热花海等乡村生态旅游品牌。

## 今年计划完成造林绿化1.6万亩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我市将坚定信心,实干笃行,一步一个脚印推动林业目标任务落实,确保“十四五”圆满收官。

**坚持高位推动,健全完善林长制运行体系与机制。**结合2025年度林长制工作要点及上级下达林业工作任务,召开林长制工作会议,组织林长巡林调研,确保林业高质量发展落地生效。

**坚持高质增绿,着力提升生态修复质量与水平。**2025年计划完成造林绿化1.6万亩,新建、改造提升省级绿美村庄23个。重点开展森林抚育、低效林改造和退化林修复,持续推进森林质量提升。广泛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拓宽全民义务植树尽责形式。

(舒智勇 方良龙)

## 全民义务植树倡议书

尊敬的市民朋友:

最是春光好,又到植树造林时。在这个春意盎然、生机勃勃的美好时节,我们迎来了第47个植树节。在此,谨向长期以来参与、支持镇江绿化工作的单位和市民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植树造林,绿化家园,是每个适龄公民应尽的义务,是巩固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成果、建设美丽镇江的具体行动。在此,我们谨向全市人民发出如下倡议:

一、积极参加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各单位、社会团体和个人要根据自身情况,将义务植树与公园、校园、庭院等绿化相结合,开展植树活动。

二、不断探索创新义务植树的形式。适龄公民可以通过造林绿化、抚育管护、自然保护、认种认养、设施修建、捐资捐物、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履行法定植树义务,使义务植树常态化、公民尽责多样化。

三、严格落实国务院和省市政府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相关规定,守牢耕地保护红线,科学合理选择造林地点,坚决不占用耕地植树造林。

四、自觉守护身边的一草一木,关心爱护绿色生命,不采摘花朵,不践踏绿地,保护林地、湿地和野生动植物,勇于制止毁林毁绿的文明行为,做绿色文明的守护者。

朋友们,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让我们迅速行动起来,从自身做起,从现在做起,积极投身到义务植树活动中来,争做绿色文明使者,为建设美丽镇江贡献一份力量!

镇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3月

## 动手手指 码上种树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的实施办法》规定,凡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11岁至60岁,女11岁至55岁,除丧失劳动能力者外,均应承担义务植树任务,每人每年植树3-5株。

没有时间前往植树点的朋友,也可通过线上方式进行“码上植树”。依据全国绿化委员会《全民义务植树尽责形式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公民可通过捐资方式履行植树义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市慈善总会(具备公募资质)联合开展“公民捐资履行植树义务”项目,接受公民义务植树捐资,捐资款项存储在慈善总会专户,统筹用于镇江市域义务植树和绿化造林项目,并接受社会监督。

公民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捐资植树,并获取市慈善总会电子捐赠证书。根据《全民义务植树尽责形式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捐资60元及以上,折算完成3株及以上植树任务。



捐款码

地球是我家,绿化靠大家。让我们一起动手手指,献绿色爱心,尽植树义务!